公司代码:600771　　公司简称:广誉远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4.35 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 -2,834.14 万元。由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母公司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金额 728,341,393.03 元,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故 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誉远	600771	东盛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云	乔莉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129 号山西梧桐大厦 26 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129 号山西梧桐大厦 26 层
电话	0351-7099061	0351-7099061
传真	0351-7099130	0351-7099130
电子信箱	irm@guangyuyuan.com	irm@guangyuyua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医药行业发展情况

2025 年,我国医药制造业步入结构优化与创新升级的深化阶段,行业整体呈现“增速放缓、分化加剧、创新引领、合规提质”的运行特征。据国家统计局官方数据,2025 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24,870 亿元,同比下降 1.2%,利润总额为 3,490 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2.7%,行业整体增速有所放缓,但利润端呈现结构性修复态势,高技术制造领域增长动能强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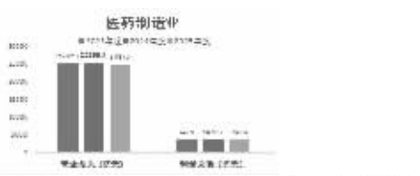

政策端,国家药监局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机制,医保控费、药品集采常态化推进,行业准入门槛持续抬高,市场资源加速向具备核心创新能力、全产业链布局的头部企业集中。消费端,呈现刚性特征,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西药品类同比增长 1.8%,院外市场温和复苏,线上渠道保持高速增长,行业发展模式从规模扩张加速向质量效益型转型。

(二)中药行业发展情况

2025 年,中药行业在国家战略引领与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的背景下,进入传承创新与规范发展的关键周期,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同时迎来供给端深度洗牌与需求端结构性扩容的双重变革。政策体系持续完善,2025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从中药材源头管控、生产全过程规范、质量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作出系统部署,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明确指引。需求端呈现结构性增长,人口老龄化加速带动心脑血管、慢病管理领域中药需求稳步提升,居民健康消费理念向“预防为先、调养结合”转变,高品质、老字号中药产品需求持续扩容,市场份额加速向拥有独家品种、品牌壁垒与全产业链合规能力的龙头企业集中。

(三)竞争格局与行业、市场地位

2025 年,中药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头部集中、梯队分化、品牌制胜、资源整合”的核心特征,行业优化进程持续加快。从整体行业格局来看,已形成以大型收、老字号、区域性为主的三大竞争梯队,受集采常态化、合规监管趋严等因素影响,中小产能加速出清,资本与产业资源持续向品牌优势突出、产业链布局完整、治理规范的头部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

(四)新公布政策对中医药行业的影响

1、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2025 年 3 月 21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围绕加大中药资源保护力度、规范珍稀中药资源开发利用、推进中药资源统计监测、发展中药材现代种业、推进中药材生态种植养殖、加强中药材流通和储备体系建设、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提升中药制造品质、培育名优中药品种、打造知名中药品牌、强化临床价值评估、加强中药配备使用、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强中药创新研发、完善中药标准体系、健全中药监管体系、促进更高水平开放、维护产业发展安全等方面分别作出部署,提出改革举措。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寻找与该政策的契合点,助力企业发展。

2025 年 4 月 2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其中提到,规范药品价格形成,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促进价格公开透明、公平合理。健全价格监测预警体系。优化价格监测报告制度,丰富监测品种、创新监测方式、拓展监测渠道、提升监测信息化水平,健全覆盖国内外、产供链、期现货的监测分析预警机制,增强时效性和针对性。完善价格信息发布,稳定市场预期。企业应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体系,以药品成本、研发投入和市场公允价值为依据,制定并执行科学、合理、透明的定价策略。

2025 年 6 月 9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完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调整机制,制定出台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用药保障需求。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动城市医疗资源向县级医院和城乡基层下沉,逐步实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全覆盖。公司将抓住医疗资源下沉的战略机遇,了解县域及基层医疗机构的实际需求,积极融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2025 年 6 月 13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市场监管总局等 14 部委联合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 2025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通知》以目标为引领、以问题为导向,共分为 4 个部分 15 项内容。在全面强化纠风工作顶层设计上,健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可查可治机制,加强医药卫生领域廉政建设任务落地,切实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党的建设。在持续深化医药购销领域治理上,聚焦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加大执法力度,压实各部门在全流程监管上的主体责任,发挥穿透式审计监督优势,加强对医药行业社会组织的督促指导。在系统纠治医疗服务乱象上,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频发领域的治理,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强化医疗机构内部管理和医德医风监管,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在扎实推进保障落实工作上,强化部门联动推进,以各部门联动推进组织实施。

公司将持续以合规经营为生存和发展底线,着力构建并完善常态化的内部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全员合规培训与职业道德教育,以透明、负责的行动响应行业治理要求。

2、药品研发、注册、生产政策法规:

2025 年 3 月 25 日,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5 年第 29 号公告颁布,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202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以下简称《中国药典》),同时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实施 202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有关事宜的公告(2025 年第 32 号)。公告明确指出自实施之日起,所有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上市的药品应当执行本公告和本版《中国药典》相关要求;凡原收载于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的品种,本版《中国药典》收载的,相应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同时废止;本版《中国药典》未收载的,仍执行相应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但应当符合本版《中国药典》的相关通用技术要求;执行药品注册标准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及时开展相关对比研究工作,评估药品注册标准是否符合新颁布的药典标准有关要求。广誉远拥有 105 个国药准字批文,始终密切关注 2025 年版《中国药典》的修订进程,并提前预研应对策略。新药典颁布后,公司迅速响应,已完成各产品质量标准的核对与修订工作,确保现行标准与法规要求完全一致。

2025 年 7 月 14 日,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发布《药品注册检验工作程序和技术要求规范(2025 年修订版)》(以下简称《规范》)的通告,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规范》从目的、定义和适用范围、药品注册检验申请人相关要求、药品检验机构分工及相关要求、药品注册检验工作程序、药品注册检验基本技术要求七个方面阐述了药品注册检验各方面相关要求。《规范》中提出了一系列便利企业的举措,其中调减注册检验用样用量与公司新药注册申报直接相关,公司将通过精准把握注册检验新流程,最大化利用政策红利,全面提升药品注册申报效率与合规水平。

2025 年 9 月 8 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公告(2025 年第 79 号),并于 202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本规定共 55 条,包含总则、基本要求、质量管理、物料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监督管理及附则七章内容。《规定》明确要求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中药生产企业应当遵循中医药规律和特点,严格依法依规生产,保证中药生产全过程持续符合法定要求,并鼓励持有人、中药生产企业将质量管理体系延伸到中药材生产全过程,保障中药材质量,加快建设高水平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绿色工厂,提升中药生产质量控制水平,促进中药生产数智化转型。公司作为以生产中成药为主的中华老字号企业,一直严守合规底线,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药监局关于境内生产药品再注册申报程序等规定完成对已通过药品再注册但药品再注册周期内未开展商业化规模生产药品的相关工作,2025 年,公司完成全部 104 个生产批文的再注册工作,并率先完成龟鹿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等核心产品的说明书修订,确保存量品种的上市合法性。

3、药品招标采购、药品互联网销售政策法规:

2025 年 4 月 17 日 -18 日,全国《省级医药采购平台药品挂?规则共识》(以下简称“共识”)培训班在河北省邯郸市成功举办,经河北、浙江、广东、贵州、新疆等五省倡议,在国家医保局的指导下,各省医保局就完善挂网规则形成共识。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全国 31 省市自治区均正式发布省级药品挂网细则。各地区挂网规则的修订完善将有力推动药品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构建,促进药品省际间价格公平诚信、透明均衡。公司将紧跟国家医药采购政策导向,积极跟进各省挂网细则要求,完善药品资质申报与信息维护流程,动态调整药品挂网价格策略,确保产品挂网价格合规性与市场竞争力。

2025 年 6 月 5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随《通知》一同下发的,还有《医药价格和招采失信事项目录清单(2025 版)》、《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操作规范(2025 版)》、《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裁量基准(2025 版)》。本次制度的修订,一方面是为了更好地破除商业贿赂、带金销售等不正当交易行为,激发医药企业诚信参与市场经营,优化资源配置。另一方面是为了更加严格约束不诚信经营的企业,从严从紧处置,提高医药企业的失信成本,引导医药企业改进质量、提高疗效、合规销售。公司将以 2025 版制度为基准,进一步加强全链条合规管控,筑牢的控失信风险意识,推动企业从“合规经营”向“信用标杆”升级,为构建健康有序的医药市场生态贡献力量。

2025 年 11 月,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第四批采购品种清单,旨在持续深化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改革,扩大集采覆盖范围,挤压中成药流通环节冗余成本,降低医疗机构用药负担。本次集采清单聚焦临床用量大、应用广泛的经典中成药品类,明确将公司的西黄丸、感冒清热颗粒、归脾丸纳入采购范围。公司将积极顺应中成药集采政策趋势,精准研判集采报价规则与市场竞争格局,结合核心品种的临床价值、生产成本及市场布局制定科学报价策略;同时,强化生产工艺优化与质量管控,健全核心品种的产能供应保障体系,以集采准入为契机扩大产品临床覆盖,巩固企业在经典中成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4、环保、药品质量安全和产品责任政策法规:

2025 年 5 月 28 日,国家药监局组织召开药品经营环节“清源”行动工作调度会。会议要求,药品监管部门要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基层导向,坚持以案破局,突出重点,严厉打击药品经营环节违法行为,严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要加强跨部门跨区域协同联动,统筹推进药品追溯体系建设、药品抽检等工作。要研究优化药品经营监管制度机制,切实保障药品质量安全。

2025 年 1 月 17 日,国家药监局核查中心关于发布《清洁验证技术指南》的通告,指导和规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含原料药登记人)等对药品生产设备及部件清洁验证的科学管理,有效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与交叉污染风险。

2025 年 8 月 19 日,国家药监局药品评价中心发布《真实世界数据支持药品安全性主动监测的一般原则》,为促进真实世界数据在药品安全性评价中的应用,指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规范开展药品安全性主动监测研究,提供了实操的方法。

5、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政策法规:

2025 年 3 月 19 日,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其中明确,2025 年 7 月 1 日起,销售环节按要求扫码后方可进行医保基金结算,对此前已采购的无追溯码药品,列入“无码库”管理,暂可进行医保结算。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医药机构都要实现药品追溯码全量采集上传。该政策通过将药品追溯码与医保支付体系绑定,可有效遏制“串货换药”“虚假用药”等违规行为,进一步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效能。同时,将倒逼生产企业加速追溯体系建设,推动医药产业数字化升级。公司将在加强产品赋码、采集、上传的同时,同步推进追溯码管理系统升级,确保全品类药品追溯数据与医保平台实时对接,助力构建“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医药流通新生态。

2025 年 4 月 25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开展智能监管改革试点的通知》,旨在通过信息化技术赋能试点地区定点医药机构,提升医保基金监管效能,应对当前医保基金监管的难题。2025 年,国家医保局已发布七批智能监管“两库”规则和知识点,要求各省级医保部门及时根据最新知识点明细及代码对省级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两库”进行动态更新;定点医药机构可以将智能监管“两库”置于本机构智能提醒等信息化系统中,也可以对接医保部门智能监管系统事前提醒功能模块,对医保基金使用行为开展自动提醒和自查自纠,将不合规的行为消除在“萌芽”阶段,从源头上减少使用医保基金违法违规行为发生。该政策标志着医保基金监管正式从“人工事后监管”向“智能事前监管”转型。公司将积极顺应智能监管改革趋势,在临床推广中以产品说明书为基准,规范开展适应症、适应人群等核心信息传递,明确产品临床适用场景,引导医生严格按临床实际需求开具处方,规避超说明书用药带来的医保基金监管风险,助力定点医药机构将建医保基金使用全流程合规管理体系。

2025 年 9 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启动真实世界医保综合价值评价试点工作,旨在依托真实世界临床应用数据,构建科学完善的医保药品综合价值评价体系,精准衡量药品临床疗效、医保基金使用效益与患者综合获益,为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支付标准制定、临床用药管理提供客观依据与数据支撑,推动医保管理决策向科学化、精细化转型。该政策标志着医保价值评价正式进入真实世界数据驱动的全新阶段,为药品医保准入、续约及临床应用管理相对立了以价值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公司将积极顺应真实世界医保综合价值评价试点政策趋势,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布局推进核心品种真实世界研究,积累高质量临床应用数据与综合价值证据,挖掘产品临床疗效、安全性与经济性优势,以支撑产品医保准入与临床规范道地药材,遵循古法炮制,严格质量控制,规范生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1)医药工业

公司自产药品采取协作经销、经销模式和直营模式,下游客户包括医药批发经销商、连锁药店、国药堂、国医馆等。协作经销模式:公司传统中药的大部分药品采用协作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将产品销售给医药商业批发企业,并提供产品知识辅导与培训及售后服务;经销模式:公司的精品中药及部分酒类产品采取经销模式,即将产品销售给区域合作伙伴设立的国药堂、国医馆和经销商,由其零售给消费者;直营模式:主要包括数字经济事业部电商类相关业务,由公司组建销售渠道和销售服务团队,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

(2)医药商业

公司医药商业包括零售服务和批发,零售服务业务是公司相关主体单位,通过线上线下渠道,面对个人消费者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各类产品和诊疗服务,包括零售药店、诊疗服务和互联网医疗等。批发主要是以公司有药品批发资质的公司为平台,自其他药品生产企业购进产品,通过自有销售渠道销往医疗机构或零售终端。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436,784,159.93	2,275,876,460.66	7.07	2,628,413,54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2,668,562.94	1,569,808,332.85	4.00	1,496,127,641.31
营业收入	1,389,303,098.47	1,221,426,276.79	12.11	1,284,015,751.89
利润总额	103,037,541.82	80,846,994.89	27.45	100,373,9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43,502.57	74,453,018.26	-15.32	90,079,56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37,415.12	68,671,969.41	-11.56	89,785,10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76.07	215,499,936.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4.86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6.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0.1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17,142,535.52	362,141,029.59	281,439,240.27	308,580,29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84,343.46	13,272,760.10	2,026,883.66	-15,840,4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641,196.58	4,357,451.86	7,890,698.21	-15,151,93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10,822.74	111,848,007.52	-44,773,902.96	-3,393,118.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5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9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508,968	74,233,468	15.17	0	无		国有法人
蒋仕波	0	8,190,200	1.6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74,208	4,882,328	1.00	0	无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0,498	4,506,990	0.92	0	无		其他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0	4,401,568	0.90	0	冻结	4,401,568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00,896	4,100,896	0.84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6,699	3,012,099	0.62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8,800	2,936,600	0.58	0	无		其他
石建光	951,919	2,797,799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鹏	2,776,800	2,776,800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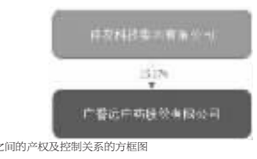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4.3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16.3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9 亿元,同比增长 12.11%。利润总额 10,303.75 万元,同比增长 27.4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 2026-021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

(下转 35 版)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宇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8,218,246.23	417,142,535.52	17.04
利润总额	74,882,131.84	66,055,996.17	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38,096.92	63,584,343.46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539,852.17	63,641,196.58	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24,623.32	134,210,822.74	-1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63	0.1299	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63	0.1299	4.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3.97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45,735,779.26	2,436,784,159.93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99,406,649.86	1,632,668,562.94	4.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16.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054.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92.81	
合计	198,244.7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7.04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质量持续提升,通过持续深耕 TOP 连锁渠道、加大空白区域精品市场开拓力度及持续拓展线上业务等举措,有效提升了整体经营规模与效益,收入同比实现增长,进而带动公司整体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上涨。
利润总额	13.36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9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233,468	15.17	0	无		
蒋仕波	境内自然人	8,190,200	1.67	0	无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1,568	0.90	0	冻结	4,401,5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83,679	0.65	0	无		
石建光	境内自然人	3,116,699	0.64	0	无		
李鹏	境内自然人	2,867,800	0.59	0	无		
虞庆阳	境内自然人	2,820,998	0.58	0	无		
李斌	境内自然人	2,580,000	0.53	0	无		
王子权	境内自然人	2,577,200	0.53	0	无		
汤权登	境内自然人	2,462,244	0.50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4,233,468	人民币普通股	74,233,468
蒋仕波	8,1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90,200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4,401,568	人民币普通股	4,401,5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83,679	人民币普通股	3,183,679
石建光	3,116,699	人民币普通股	3,116,699
李鹏	2,86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7,800
虞庆阳	2,820,998	人民币普通股	2,820,998
李斌	2,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0,000
王子权	2,5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7,200
汤权登	2,462,244	人民币普通股	2,462,2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蒋仕波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 387,400 股股份;股东李鹏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 2,827,100 股股份;股东虞庆阳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 2,750,998 股股份;股东李斌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 2,580,000 股股份;股东王子权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 1,175,800 股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300,019.97	296,752,054.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30,050.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715,484.50	111,329,822.03
应收账款	291,056,092.85	269,602,202.93
应收款项融资	167,074,993.89	130,271,546.61
预付款项	13,403,262.76	12,671,61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541,211.36	8,252,835.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9,137,315.20	749,981,663.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62,627.83	4,734,473.22
流动资产合计	1,709,621,088.29	1,583,596,21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62,368.84	6,662,36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25,046.07	6,625,046.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89,232.32	5,213,427.86
固定资产	575,228,011.16	583,122,703.26
在建工程	417,048.59	417,048.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922,952.37	30,096,378.19
无形资产	85,629,697.00	86,940,598.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04,354.40	3,158,64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060,962.34	95,245,88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486,030.96	35,605,861.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114,690.97	853,187,946.91
资产总计	2,545,735,779.26	2,436,784,159.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885,798.94	107,572,05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0,511,611.45	126,875,014.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544,099.83	39,268,108.27
应交税费	43,927,701.44	36,149,977.53
其他应付款	449,196,454.61	379,962,01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9,926.71	13,100,246.89
其他流动负债	44,101,870.97	28,448,960.83
流动负债合计	778,177,463.93	736,463,376.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131,771.51	25,071,180.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479,236.75	19,759,59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5,780.59	2,475,78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86,788.85	47,306,547.23
负债合计	823,264,252.78	783,769,92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9,491,141.00	489,491,1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88